

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调整部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0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渤海汇添金货币基金				
基金主代码	00478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11-07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金货币 A	汇添金货币 B	汇添金货币 C	汇添金货币 D	汇添金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786	004787	019634	019635	02176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	-	-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对通过部分代销机构办理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限制进行调整。

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众惠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曾用名：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物产中大期货有限公司、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共 65 家代销机构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或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的金额限制调整为 400 万元。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的金额超过 400 万元的，按注册登记系统清算顺序，逐笔累加后不超过 400 万元（含）限制的申请确认成功，超出 400 万元限额的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本基金 A 份额、B 份额、C 份额、D 份额、E 份额合并进行判断。

(2) 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

(3) 本基金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日期另行公告。

(4)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bhhjam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511717）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

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06日